OCT182023_04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27463908 日期：2023年10月18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医生兼妇产科教授，寻求以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身份获得职业移民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申请人还寻求对此EB-2移民分类所附的工作邀请要求进行国家利益豁免。见本法第203(b)(2)(B)(i)条，8 U.S.C. § 1153(b)(2)(B)(i)。当符合国家利益时，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可授予此项对所需工作邀请、进而对劳工证的自由裁量豁免。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有资格获得或在自由裁量上理应获得国家利益豁免。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a'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为确立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申请人必须首先证明其符合基础EB-2签证分类的资格，即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或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能力的人士。本法第203(b)(2)(B)(i)条。

一旦申请人证明其符合基础分类的资格，申请人还必须证明其有资格获得对工作邀请要求“ 符合国家利益 ”的自由裁量豁免。本法第203(b)(2)(B)(i)条。虽然法规和相关条例均未定义“ 国家利益 ”一词，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 提供了

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的框架。Dhanasar 指出，USCIS 可作为自由裁量事项 [1] 授予国家利益豁免，如果申请人证明：

- 拟议事业既具有实质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 该个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事业；以及
- 总体权衡，豁免工作邀请要求将有利于美国。

二、分析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符合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资格。记录反映了该认定。 [2]

上诉中待确定的剩余问题是，申请人是否已证明豁免工作邀请要求、进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的事业具有实质价值并具有国家重要性。然而，审理主任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议事业，也未能证明总体权衡下豁免工作邀请要求、进而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同意审理主任的认定，即申请人未能证明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 [3]

A. 实质价值与国家重要性

申请人拟在美国一所大学担任妇产科教授和学术研究人员。申请人的陈述表明，她打算在妇产科领域“ 通过担任医学教授和[原文如此]研究人员，开发新的教学技术和创新，以提升医学教育和医学领域的标准 ”。她打算继续“ 开发教学材料和技术 ”用于医学教育。

审理主任认定，对于 Dhanasar 框架的第一项要件，申请人的事业具有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本办公室同意审理主任的认定，即记录显示申请人拟担任妇产科教授和学术研究人员的事业具有实质价值。然而，经重新审查，虽然本办公室同意审理主任的认定，即申请人拟议的与开发妇产科教学材料和技术相关的学术研究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但本办公室不同意其拟议的作为教授向医学生授课的教学活动相关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

[1] 另见 Poursina v. USCIS, 936 F.3d 868 (9th Cir. 2019)（认定 USCIS 授予或拒绝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属自由裁量性质）。

[2] 为证明其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申请人提交了其2010年从巴西 Universidade [已隐去] 获得的 titulo de medico 文凭、其学业成绩单以及学术评估。记录显示她取得了相当于美国医学博士的外国同等学历。见 8 C.F.R. § 204.5(k)(3)。

[3] 虽然本办公室可能不会讨论提交的每一份文件，但已审查并考虑了每一份文件。

在确定国家重要性时，相关问题不是该个人将从事的行业或职业的重要性；相反，本办公室关注的是“外籍国民拟从事的具体事业”。见 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在 Dhanasar 中，本办公室指出“我们寻找拟议事业的更广泛影响”，并且“[一]项事业可能具有国家重要性，例如，因为它在某一特定领域具有国家甚至全球影响。”Id. 此外，为评估申请人拟议事业是否满足国家重要性要求，本办公室查看记录其工作“潜在预期影响”的证据。

关于申请人向医学生授课，虽然该事业具有实质价值，但记录未能证明她的教学工作会影响其妇产科领域或更广泛的美国医疗行业，而非仅限于她的学生和雇主。在 Dhanasar 中，本办公室认定申请人的教学活动未达到具有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因为它们不会更广泛地影响其领域。Id. at 893。因此，在没有充分书面证据证明其拟议教学活动具有更广泛影响的情况下，申请人拟担任美国大学教授的事业不满足 Dhanasar 框架的国家重要性要件。

关于其学术研究，申请人主张她打算开展研究，为医学生开发妇产科教学材料和技术。审理主任的决定引用了申请人同事的两封推荐信，这些同事在她担任妇产科教授期间与她共事。信中说明申请人为其课程开发了学术项目，包括低成本宫颈解剖模型和用于学生知识评估的可信赖专业活动。她的同事证明这些项目有助于医学生教育，记录中包括申请人在会议上向其领域专业人士展示这些项目的证据。记录还包括申请人关于其教学材料和技术的科研文章。基于记录，申请人已证明其学术研究有可能对医学生教学领域产生预期影响。因此，记录中的证据表明，申请人拟议的与开发妇产科教学材料和技术相关的学术研究事业在 Dhanasar 第一项要件下具有国家重要性。

B. 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议事业

第二项要件将焦点从拟议事业转移到申请人。为确定个人是否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议事业，本办公室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技能、知识以及在相关或类似工作中的成功记录；未来活动的模式或计划；实现拟议事业的任何进展；以及潜在客户、用户、投资者或其他相关实体或个人的兴趣。Id. at 890。审理主任认定，在考虑这些因素后，提交的证据未能证明申请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领域研究这一拟议事业。

如前所述，申请人的教学职责不满足 Dhanasar 框架的第一项要件。本办公室在此要件下的分析将侧重于申请人是否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学术研究。经重新审查，记录中的证据

不足以证明申请人处于有利地位以在 Dhanasar 第二项要件下推进其拟议学术研究。

记录显示，申请人是一名医生，也是一名医学生教授，专攻妇产科。申请人的陈述表明，她的教学有一部分是通过逼真模拟进行的，这种模拟在医学和医疗保健领域被广泛使用。她强调自己开发了解剖模型，供她的医学生在模拟实验室中使用。具体而言，记录显示她为学生开发了低成本宫颈模型，用于妇产科检查□和巴氏涂片采集的学习。她还开发了测试学生知识的活动，包括一个互动式大富翁风格游戏，用于复习妇产科知识，以及可信赖专业活动，即用于教学和评估的实践单元。

记录包括申请人的陈述、简历、学历证明、医学认证和执照、培训证书、表彰证书、会员资格、发表文章、书籍章节、会议演讲、与其教学工作相关的证书、申请人开发的教学材料，以及与其教学和她为医学生开发的教学材料相关的推荐信。

我们认可申请人获得了美国医学博士的国外同等学历，她于2010年在巴西的I IUniversidade....._____获得了medico学位。虽然申请人的教育背景使她符合基础EB-2签证类别的资格，但她未能证明其学术成就本身足以表明她处于有利地位，能够推进其拟议事业。在Dhanasar案中，申请人拥有多个研究生学位，包括“ 机械工程和应用物理学两个理学硕士学位，以及工程学博士学位。 ”Id. at 891。我们在确定申请人是否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事业时会考虑多种因素，教育仅仅是可能促成此类认定的众多因素之一。4 此外，尽管申请人在上诉中声称其高级学位属于科学、技术、工程或数学领域，但她并未声称其拟议事业侧重于关键和新兴技术或其他对美国竞争力或国家安全重要的领域。5

申请人在上诉中主张，其成功记录体现在她受邀参加并参与会议，在会上展示了她的教学材料和教学技巧。记录显示，申请人在包括国际医学教育协会（AMEE）和医疗保健模拟国际会议（IMSH）在内的会议上展示了她的模拟教学材料和主动教学技巧。尽管申请人所在雇主大学的同事的推荐信证明了申请人的会议演讲以及其教学材料在内部的使用，但记录并未显示这些演讲导致其学术研究和教学材料在其学生和直接同事之外得到使用。

4 参见一般性 6 USCIS Policy Manual F.5(D)(l), https: //www.uscis.gov/policy-manual。
5 参见一般性 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5(D)(2)。

记录包括申请人合著的文章，这些文章发表在科学期刊上，以及申请人撰写的一本书的章节。已发表的材料涉及她的主动教学方法和她为医学生开发的材料。然而，记录并未显示已发表的材料以及出版物中讨论的教学方法和材料已被该领域的其他人使用，或已引起其领域其他人的一定程度兴趣，从而使申请人处于有利地位，能够推进拟议事业。

申请人主张，来自其领域专业人士和同事的推荐信证明了她的教学方法和材料的开发，表明她处于有利地位，能够推进其拟议事业。提交的信件来自申请人在其雇主大学共事过的教授，!I尽管她的同事普遍证明申请人开发了特定教学材料及其会议演讲，但他们并未显示申请人的研究方法和开发的材料已在其课堂或大学之外得到使用。例如，一封来自1I I医学遗传学专家兼教授的e=]信件证明申请人是一位优秀的医生和临床教师，见证了她致力于通过低成本模拟材料加强教学，以及她硕士论文的发表并在会议上展示。另一封来自l l的信件，该人专攻乳腺学并且是 的教授，证明了申请人的教学及其通过创建新教学材料所展现的“ 创新技能 ”，这些材料已受到AMEE会议上的“ 大会 ”和国际医学界的关注。然而，除了在会议上展示她的工作外，记录并未显示申请人的材料或教学技巧已在t !学生之外的领域得到使用，或其他学术机构有兴趣使用她的材料和技术。

关于申请人先前开发教学材料和教学技巧的证据并未证明足以确立她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研究的成功记录。记录包括证据表明，申请人根据其开发的教学材料和教学技巧合著了文章，这些文章发表在医学期刊上，并且她在会议上展示了她的工作。虽然我们认识到研究必须以某种方式为知识库增添信息，才能被接受发表、展示、资助或获得学术学分，但并非每个进行了原创研究的人都会被认定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议研究。相反，我们审查Dhanasar案中规定的因素，以确定例如个人在实现拟议研究目标方面的进展、在类似努力中的成功记录或在相关方中产生的兴趣是否支持此类认定。Matter of Dhanasar, 26 l&N Dec. at 890。

申请人未能证明她的研究和教学材料及教学技巧的开发已成为妇产科学生教学领域重大进步的推动力，或她的学术研究工作在更广泛的教学界产生了实质性的积极讨论。证据也未以其他方式表明她的学术研究工作及教学材料和教学技巧的开发构成其研究领域的成功或进步记录。因此，我们认定申请人不符合Dhanasar框架的第二项要件。

由于记录中的文件不足以确立申请人处于有利地位，能够按照Dhanasar先例决定第二项要件的要求推进拟议事业，她未能证明符合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由于所确定的拒绝依据对申请人的上诉具有决定性，我们拒绝审理并在此保留申请人关于其在Dhanasar框架第三项要件下资格的上诉论点。参见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 法院和机构无需对结果不必要的问题作出认定 ”）；另参见Matter of L-A-C-, 26 l&N Dec. 516, 526 n.7 {BIA 2015)（在申请人本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审理替代性问题）。

III. 结论

由于申请人未能满足Dhanasar分析框架所要求的第二项要件，我们认定她未能证明其符合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或经自由裁量后应予批准。

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

命令：上诉被驳回。